

臺南市仁德區太子自辦市地重劃區第二次理事會 會議紀錄

壹、會議時間：中華民國 114 年 2 月 25 日下午 2 時 30 分

貳、會議地點：臺南市永康區王行路 741 號

參、出席人員：詳簽到簿

肆、主席：侯理事長 景鐘

理事應到人數：7 人，實到人數：7 人，

符合「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」第十四條第二項規定，應有理事四分之三以上出席之規定。

伍、第二次理事會議案決議：

議案一：研擬重劃範圍



說 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」第 14、16 條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本重劃區以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 112 年 2 月 21 日第 1028 次及 113 年 1 月 30 日第 1050 次會議審議通過之「變更仁德都市計畫（第三次通盤檢討）（暫予保留報部編號部人 8）案」之計畫範圍為擬辦重劃範圍，重劃區總面積約 2.39 公頃（詳附圖，實際應以經主管機關核定之重劃範圍為準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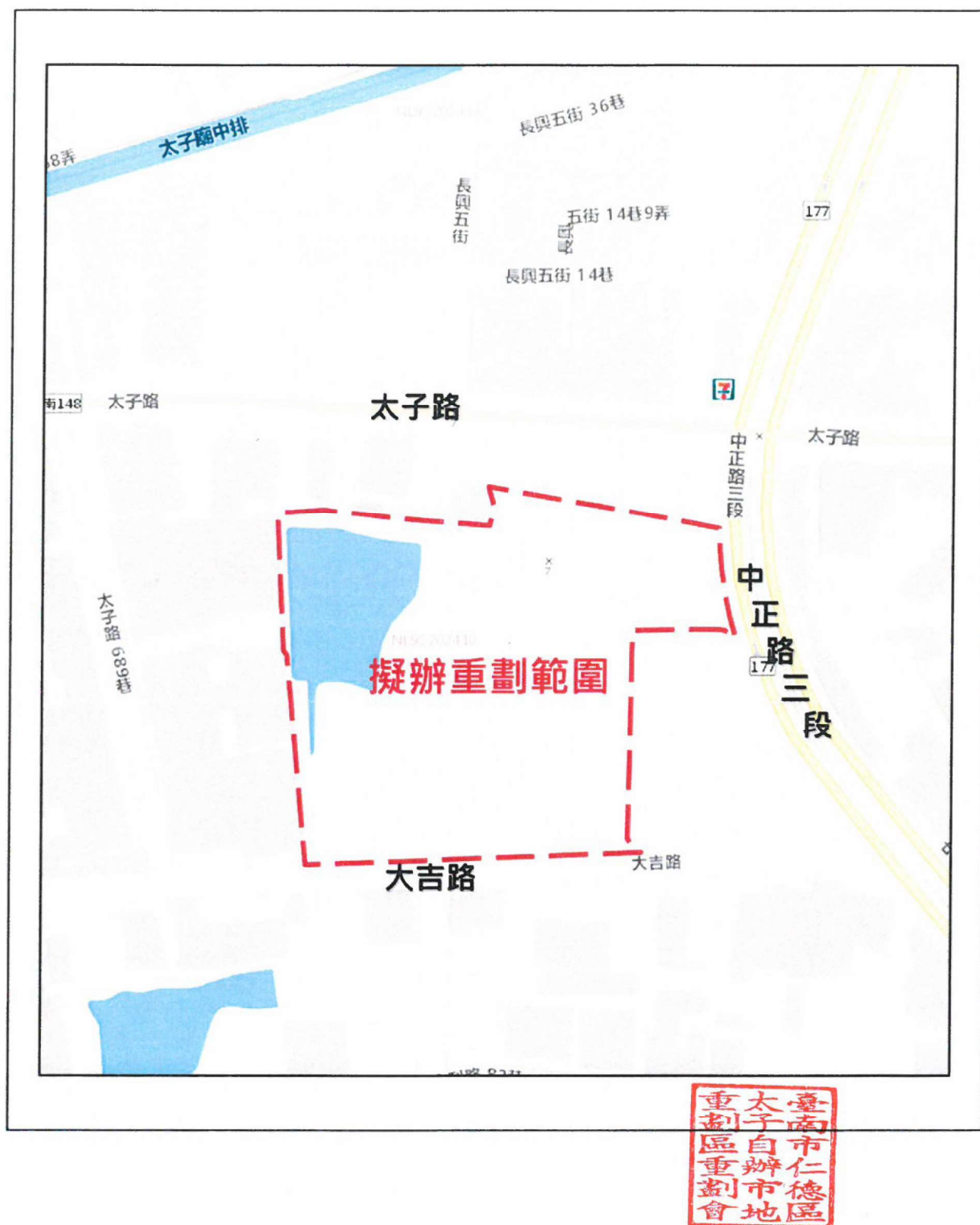
辦 法：

- 一、依據「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」第 14 條第 2 項規定，本案應有理事四分之三以上出席，出席理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行之。
- 二、本案通過後後續依「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」第 13 條規定提送會員大會審議。
- 三、提請理事會審議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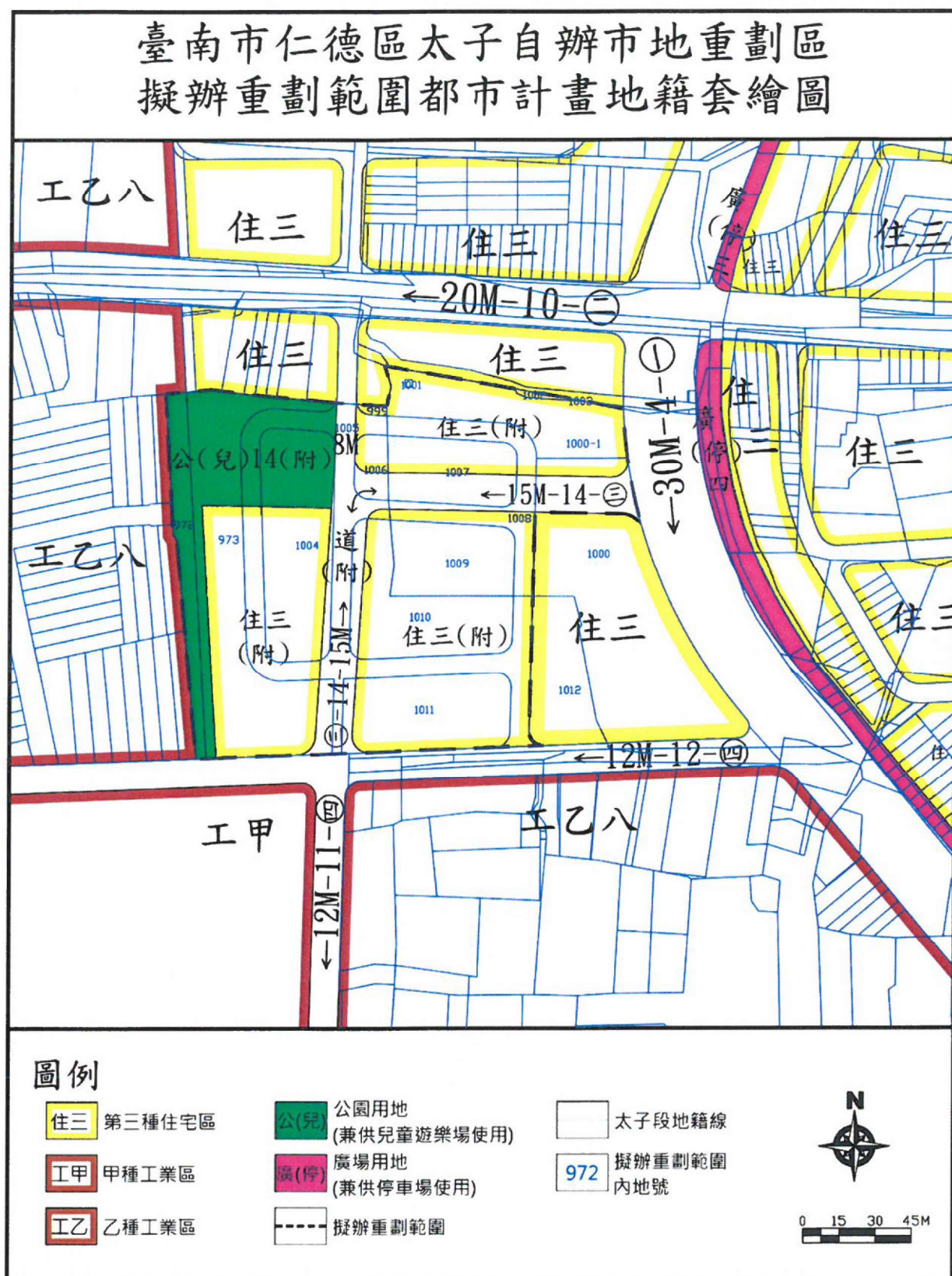
決 議：

經投票表決後，同意理事人數為 7 人，不同意理事人數為 0 人，符合出席理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規定，本案照案通過。後續依「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」第 13 條規定提送會員大會審議。

附圖 1：擬辦重劃範圍位置示意圖



附圖 2：擬辦重劃範圍都市計畫地籍套繪圖



議案二：重劃行政業務代辦業者委辦

說 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」第 14 條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本重劃區重劃行政業務委由紫陽工程顧問有限公司代為辦理。

辦 法：

- 一、依據「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」第 14 條第 2 項規定，本案應有理事四分之三以上出席，出席理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行之。
- 二、提請理事會審議。

決 議：

經投票表決後，同意理事人數為7人，不同意理事人數為0人，符合出席理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規定，本案照案通過。



議案三：召開會員大會

說 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」第 14 條規定辦理。
- 二、召開會員大會擬審議事項如下：
審議擬辦重劃範圍：擬辦重劃範圍經理事會決議通過後，將依據「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」第 13 條規定，提送會員大會審議。
- 三、詳細提案內容及說明依會員大會開會通知單上之提案內容為準。

辦 法：

- 一、依據「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」第 14 條第 2 項規定，本案應有理事四分之三以上出席，出席理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行之。

二、本案經決議通過後，後續將依「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」第7條規定，通知召開會員大會。

三、提請理事會審議。

決 議：

經投票表決後，同意理事人數為7人，不同意理事人數為0人，符合出席理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規定，本案照案通過。後續將依「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」第7條規定，通知召開會員大會。

散會：下午 14 時 50 分



會議照片：



臺南市仁德區
太子自辦市地
重劃區重劃會

